



國|中|控|股|有|限|公|司
INTERCHINA HOLDINGS CO LTD

股份代號: 202



中 期 報 告
2011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獨立審閱報告
4	簡明綜合收益表
5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3	其他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林長盛先生(副主席)
朱勇軍先生(副主席)
王顯碩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獲委任)
張揚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日辭任)
張琛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耀瑜先生
高明東先生
季志雄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獲委任)
夏萍女士(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辭任)
傅濤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辭任)

審核委員會

何耀瑜先生(主席)
高明東先生
季志雄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獲委任)
夏萍女士(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辭任)
傅濤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辭任)

薪酬委員會

何耀瑜先生(主席)
季志雄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獲委任)
林長盛先生
夏萍女士(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辭任)

公司秘書

劉志樂先生

股份代號

202

網站

www.interchina.com.hk

香港主要辦事處

香港
皇后大道中29號
怡安華人行7樓701室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
英國特許會計師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律師

高蓋茨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44樓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有限公司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獨立審閱報告 致國中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緒言

吾等已審閱列載於第4至26頁之中期財務資料，包括國中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收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之報告須根據其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本中期財務資料。吾等之責任是根據吾等之審閱對本中期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協定條款僅向作為實體之閣下報告結論，且並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之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主要包括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之人員作出查詢，及進行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之範圍遠少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故不能令吾等保證吾等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吾等之審閱結果，吾等並無察覺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本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而編製。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
英國特許會計師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363,417	124,538
銷售成本		(236,644)	(48,407)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27,424	29,185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21,361	15,650
員工成本		(34,474)	(23,113)
攤銷及折舊		(22,384)	(15,060)
行政成本		(55,400)	(35,535)
以股份形式付款開支		—	(91,064)
按公平值計入收益表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而產生之虧損		(94,088)	(28,506)
經營虧損	5	(30,788)	(72,312)
財務成本	6	(82,974)	(33,27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49)	—
稅前虧損		(113,811)	(105,585)
稅項	7	(11,113)	(13,587)
本期間虧損		(124,924)	(119,172)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42,519)	(122,987)
非控股股東權益		17,595	3,815
		(124,924)	(119,17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之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8	(4.00 港仙)	(4.62 港仙)

隨附之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虧損	(124,924)	(119,172)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66,955	34,576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57,969)	(84,596)
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5,564)	(88,411)
非控股股東權益	17,595	3,815
	(57,969)	(84,59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0	945,680	746,881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416,952	299,878
預付租金		16,083	15,781
無形資產	12	1,355,976	1,051,305
其他金融資產	13	497,468	483,996
商譽		444,086	426,017
聯營公司權益		1,115	1,12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235	1,1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1,031	97,515
		3,779,626	3,123,685
流動資產			
存貨		9,321	6,51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14	2,591,030	2,239,489
應收貸款	15	233,777	223,768
按公平值計入收益表之金融資產		145,185	162,771
可收回稅項		76	76
銀行結餘 — 信託及獨立賬戶		6,474	5,202
現金及現金等值		392,138	1,072,985
		3,378,001	3,710,802
總資產		7,157,627	6,834,487
權益			
股本	18	356,267	355,542
股份溢價及儲備		3,036,384	3,104,88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392,651	3,460,426
非控股股東權益		864,905	831,602
總權益		4,257,556	4,292,02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於一年後到期之銀行借貸	17	214,027	198,000
於一年後到期之其他借貸	17	216,049	822,976
遞延稅項負債		201,709	175,923
		631,785	1,196,899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已收訂金	16	577,449	444,414
應付稅項		13,696	14,950
於一年內到期之銀行借貸	17	689,759	499,406
於一年內到期之其他借貸	17	987,382	386,790
		2,268,286	1,345,560
總負債		2,900,071	2,542,459
總權益及負債		7,157,627	6,834,487
流動資產淨值		1,109,715	2,365,24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889,341	5,488,927

隨附之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集團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股東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特別儲備	實繳盈餘	其他儲備	購股權儲備	匯兌儲備	可換股票據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股東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355,542	1,338,944	571,996	1,342,477	289,004	67,369	285,813	—	13,122	(803,841)	3,460,426	831,602	4,292,028	
本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	66,955	—	—	(142,519)	(75,564)	17,595	(57,969)	
增持一附屬公司之權益	—	—	—	—	—	—	—	—	—	(2,640)	(2,640)	(14,040)	(16,680)	
與黑龍江國中水務股份有限公司進行重組	—	—	—	—	3,956	—	—	—	—	—	3,956	(3,956)	—	
註冊成立一附屬公司	—	—	—	—	—	—	—	—	—	—	—	33,704	33,704	
行使購股權	725	7,994	—	—	—	(2,246)	—	—	—	—	6,473	—	6,473	
購股權失效	—	—	—	—	—	(647)	—	—	—	847	—	—	—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356,267	1,346,938	571,996	1,342,477	292,960	64,276	352,768	—	13,122	(948,153)	3,392,651	864,905	4,257,556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集團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股東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特別儲備	實繳盈餘	其他儲備	購股權儲備	匯兌儲備	可換股票據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股東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2,324,219	405,557	571,996	—	—	50,443	211,162	115	1,762	(1,441,303)	2,123,951	234,168	2,358,119	
本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	34,576	—	—	(122,987)	(88,411)	3,815	(84,596)	
發行購股權	—	—	—	—	—	91,064	—	—	—	—	91,064	—	91,064	
行使購股權	9,700	104,016	—	—	—	(27,387)	—	—	—	—	86,329	—	86,329	
配售股份	44,000	242,000	—	—	—	—	—	—	—	—	286,000	—	286,000	
股份發行開支	—	(7,150)	—	—	—	—	—	—	—	—	(7,150)	—	(7,150)	
股本重組														
— 股本削減	(2,091,797)	—	—	2,091,797	—	—	—	—	—	—	—	—	—	
— 抵銷累計虧損	—	—	—	(749,320)	—	—	—	—	—	749,320	—	—	—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86,122	744,423	571,996	1,342,477	—	114,120	245,738	115	1,762	(814,970)	2,491,783	237,983	2,729,76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附註：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的運用乃受香港公司條例第48B條規管。

特別儲備

特別儲備乃指栢寧頓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栢寧頓」)股份面值與根據本公司與栢寧頓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七日刊發之文件所載協議計劃所發行以換取栢寧頓股份之股份面值之差額。

實繳盈餘

根據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通過之一項特別決議案，且待股本重組之所有先決條件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達成後，(i) 透過將本公司每股繳足股本註銷0.09港元，每股股份之面值由0.10港元削減至每股0.01港元，(ii) 股本削減產生之部分進賬款項用於抵銷本公司之累計虧損及(iii) 本公司實繳盈餘內之進賬款項餘額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及一切適用法律使用。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包括以下各項：

- (i)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由於完成向七名獨立第三方發行黑龍江國中水務股份有限公司(「黑龍江國中」)股份，本集團於黑龍江國中之權益已由70.21%攤薄至53.77%。非控股股東權益增加於其他儲備內記錄為股本交易。
- (ii)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黑龍江國中(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股份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以代價約259,583,000港元向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收購四間公司。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乃由於四間公司賬面淨值與重組黑龍江國中有關之已收代價之差額所致。重組被視作與非控股股東權益進行之交易，因此，因四間公司各自股權與已收代價間之差額而產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變動之影響，計入其他儲備作為與黑龍江國中進行之重組。
- (iii)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黑龍江國中(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以代價約94,420,000港元進一步向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收購另外一間公司。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增加乃由於該公司賬面淨值與重組黑龍江國中有關之已收代價之差額所致。重組被視作與非控股股東權益進行之交易，因此，因該公司股權與已收代價間之差額而產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變動之影響，計入其他儲備作為與黑龍江國中進行之重組。交易詳情載於附註21(a)。

購股權儲備

購股權儲備包括估計將就換取授出相關購股權於有關歸屬期間所獲取服務之公平值，總額以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為準。各期間之金額乃透過將購股權公平值於相關歸屬期(如有)內攤分，並確認為員工成本及相關費用，並於購股權儲備作相應增加。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指有關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淨值由其功能貨幣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港元)產生之匯兌差額，直接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及於匯兌儲備中累計。該等於匯兌儲備累計之匯兌差額於出售海外業務時重新分類至收益表內。

可換股票據儲備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已發行可換股票據在首次確認時分為負債及權益兩部分。負債部分以公平值確認(乃按相等之非可換股票據之市場利率而釐定)，而發行所得款項與負債部分公平值之間之差額則計入權益部分。負債部分其後按攤銷成本記賬。權益部分在可換股票據儲備確認，直至票據轉換時撥入股份溢價，或在票據贖回時從可換股票據儲備直接轉至累計虧損。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相關企業法律及條例，本集團於中國註冊的實體的部分盈利已轉撥至有限用途的法定盈餘儲備公積金。當該等公積金結餘達本集團資本之50%時，可選擇是否作出進一步劃撥。法定盈餘儲備僅在獲得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動用，以抵銷上個年度之虧損或增資。然而，運用法定盈餘儲備後，其結餘須至少維持在資本之2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500,417)	(289,823)
投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337,667)	(372,771)
融資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64,698	596,435
現金及現金等值減少淨額	(773,386)	(66,159)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	1,072,985	129,140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92,539	5,567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	392,138	68,548
現金及現金等值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398,612	77,755
減：銀行結餘 — 信託及獨立賬戶	(6,474)	(9,207)
	392,138	68,548

隨附之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在香港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皇后大道中29號怡安華人行7樓701室。

本公司乃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i)環保水務業務、(ii)物業投資業務、(iii)證券及金融業務及(iv)供應及採購業務。

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單位為港幣千元（千港元），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中期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下列以公平值列賬之資產及負債除外：

- 投資物業；及
- 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買賣證券之金融工具

中期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除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下列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二零一零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預付最低資金規定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以權益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 詮釋第19號	

採納以上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計算方法並無重大影響。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入項目呈報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修訂)	僱員福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修訂)	個別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	投資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²

¹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就管理方面而言，本集團之經營業務為按其業務性質及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獨立組織及管理。本集團各項經營分部為代表各種產品及服務之業務策略單位，須受有別於其他經營分部之風險及回報影響。本集團呈報經營分部之詳情概況如下：

環保水務業務	— 於中國經營水廠及污水處理廠
物業投資業務	— 於中國及香港出租租賃物業
證券及金融業務	— 提供證券投資之金融服務
供應及採購業務	— 供應及採購金屬礦物及電子部件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之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環保水務 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投資 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證券及 金融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供應及 採購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171,987	10,973	24,626	155,831	363,417
分部業績	36,359	20,223	(72,642)	(1,209)	(17,269)
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					6,240
未分配虧損					(19,759)
經營虧損					(30,788)
財務成本					(82,974)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49)
稅前虧損					(113,811)
稅項					(11,113)
本期間虧損					(124,924)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環保水務 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投資 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證券及 金融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供應及 採購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98,782	12,754	13,002	—	124,538
分部業績	35,705	18,592	(18,433)	—	35,864
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					3,744
未分配虧損					(20,856)
以股份形式付款開支					(91,064)
經營虧損					(72,312)
財務成本					(33,273)
稅前虧損					(105,585)
稅項					(13,587)
本期間虧損					(119,172)

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3,361	135
政府補貼	5,556	12,989
顧問服務收入	12,222	11,238
股息收入	2	3
淨匯兌收益	2,879	3,542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	66
雜項收入	3,404	1,212
	27,424	29,185

5. 經營虧損

經營虧損已扣除：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折舊	3,487	1,955
預付租金及無形資產攤銷	18,897	13,235
物業之經營租賃租金	2,912	2,504

6. 財務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費用	2,123	81
利息：		
— 銀行借貸	13,707	10,755
— 其他借貸	67,144	21,799
— 可換股票據	—	638
	82,974	33,27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現時稅項		
香港利得稅	1,930	1,484
中國企業所得稅	3,285	6,185
	5,215	7,669
遞延稅項	5,898	5,918
	11,113	13,587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目前及過往期間香港若干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 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計算中國稅項所用之估計應課稅收入按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適用稅率作出撥備。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按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計算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	(142,519)	(122,987)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按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計算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561,521,011	2,659,284,935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由於該等潛在普通股具反攤薄影響，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計入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9.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投資物業

期內，本集團向一獨立第三方收購14,972,000港元及透過收購多家附屬公司取得162,167,000港元之投資物業(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7,220,000港元)。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之公平值，乃由晉高測量師行有限公司、Cushman & Wakefield Valuation Advisory Services (HK) Limited及上海房地產估價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同日進行估值，彼等均為獨立專業估值師。該估值乃參照類似位置的類似物業的交易價格的市場佐證而作出。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賬面值約367,41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316,55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已作為取得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額之抵押。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299,878
匯兌調整	2,025
添置	119,244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0)	35
撇銷	(743)
折舊	(3,487)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416,952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淨值包括下列各項：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賬面淨值	
樓宇	28,518
租賃樓宇裝修	24,911
廠房及機器	336,455
傢俬及裝置	10,196
設備、車輛及其他	16,872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416,952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賬面值分別約為336,455,000港元及1,843,000港元之廠房及機器以及設備、車輛及其他(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44,509,000港元之廠房及機器、30,000港元之傢俬及裝置、1,542,000港元之設備、車輛及其他)作為取得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信貸之抵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無形資產

	專營權 無形資產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1,051,305
匯兌調整	26,742
添置	296,544
攤銷	(18,615)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1,355,976

13. 其他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服務專營權安排項下之應收款項	497,468	483,996

其他金融資產乃按介乎3.22厘至15.46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45厘至14.71厘)的利率計息，相當於支付興建及營運服務專營權安排下之污水處理廠之代價。該等金額並未到期支付，並將透過於服務專營權安排進行期間所產生之收益支付。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平均60日(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60日)信貸期。逾期少於六十日之貿易應收賬款不視作減值。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0至30日	579,734	385,223
90日以上	—	10,622
	579,734	395,845
應收保證金客戶賬款	1,228	9,222
結算所、經紀及交易商	1,581	1,075
預付款及訂金	1,739,310	1,726,522
其他應收賬款	271,490	109,138
	2,593,343	2,241,802
減：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減值	(2,313)	(2,313)
	2,591,030	2,239,489

保證金客戶之貸款乃由客戶之已抵押證券作擔保，須於接獲通知時償還及按商業利率計息。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就證券保證金融資之業務性質而言，賬齡分析並無提供額外價值，因此概無披露賬齡分析。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之預付款及訂金(其中包括)如下：(i)就收購於印尼共和國主要從事錳礦勘探、開採、加工及銷售之多家公司而支付訂金約672,71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504,762,000港元)。收購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三月二日之公佈；(ii)就收購位於中國之若干投資物業而支付訂金約198,76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92,007,000港元)；(iii)就收購中國多個潛在水務項目而支付訂金約306,91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95,952,000港元)；及(iv)預付予若干承包商有關於中國建設環保水務項目約225,95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349,149,000港元)。

15. 應收貸款

該應收貸款為無抵押，按現行年息率9厘至9.6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息7.5厘至15厘)計息，並有固定償還限期。

應收貸款涉及多名獨立債務人。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該等款項之信貸質素並無發生重大變動，且款項仍視為可予收回，故毋須計提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已收訂金

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0至30日	84,150	152,735
90日以上	3,935	3,795
	88,085	156,530
買賣證券及股票期權業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		
保證金客戶	117	1,732
其他應付賬款及已收訂金	489,247	286,152
	577,449	444,414

應付保證金客戶之賬款須按要求償還。由於董事認為就證券保證金融資之業務性質而言，賬齡分析並無提供額外價值，因此概無披露賬齡分析。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之其他應付賬款及已收訂金包括：(i)應付一名董事約14,63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5,705,000港元)；(ii)應付若干承包商有關於中國建設環保水務項目之款項約285,71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25,805,000港元)；及(iii)應付利息約70,04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2,230,000港元)。

17. 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借貸，有抵押	537,035	545,648
銀行借貸，無抵押	366,751	151,758
銀行借貸總額	903,786	697,406
其他借貸，有抵押	1,172,592	1,136,666
其他借貸，無抵押	30,839	73,100
其他借貸總額	1,203,431	1,209,766
借貸總額	2,107,217	1,907,172
到期分析如下：		
於接獲通知時或於一年內償還：		
銀行借貸	689,759	499,406
其他借貸	987,382	386,790
分類為流動負債之部分	1,677,141	886,196
於第二年償還(包括第二年)：		
銀行借貸	102,521	84,490
其他借貸	216,049	822,976
	318,570	907,466
於第三至五年償還(包括首尾兩年)		
銀行借貸	89,901	77,200
其他借貸	—	—
	89,901	77,200
於第五年後償還		
銀行借貸	21,605	36,310
其他借貸	—	—
	21,605	36,310
分類為非流動負債之部分		
銀行借貸	214,027	198,000
其他借貸	216,049	822,976
	430,076	1,020,976
借貸總額	2,107,217	1,907,17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附註：

- (a) 銀行借貸乃浮動利率借貸，故本集團須承擔現金流利率風險，該等以港元列值之銀行借貸之實際利率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指定差價計算。以人民幣列值之銀行借貸之實際年利率介乎1.94厘至7.83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利率介乎2.45厘至7.83厘)。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借貸之年利率計息介乎5.31厘至12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利率介乎5.31厘至9厘)。

- (b) 有抵押銀行借貸包括以商業利率計息之定期貸款及按揭貸款。以下為作為定期貸款抵押之本集團資產賬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無形資產	477,101	424,080
其他金融資產	394,302	331,961
	871,403	756,041

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之投資物業賬面值約為367,41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316,550,000港元)已作為按揭貸款之抵押。定期貸款於協定之償還時間表償還，而按揭貸款則分為1至20年之分期付款期償還。

本公司於間接附屬公司黑龍江國中(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市值約3,641,40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4,348,366,000港元)之股份權益已作為取得本集團獲授其他借貸之抵押。

- (c) 本集團之借貸以下列貨幣列值：

	於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港元	248,841	92,165
人民幣	1,858,376	1,815,007
	2,107,217	1,907,172

18.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期／年初	10,000,000,000	40,000,000,000	1,000,000	4,000,000
股本削減	—	—	—	(3,600,000)
股份合併	—	(36,000,000,000)	—	—
法定股本增加	—	6,000,000,000	—	600,000
期／年末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期／年初	3,555,419,363	23,242,193,632	355,542	2,324,219
股本削減	—	—	—	(2,091,797)
股份合併	—	(20,917,974,269)	—	—
配售股份	—	440,000,000	—	44,000
行使購股權(附註)	7,250,000	221,200,000	725	22,120
轉換可換股票據	—	570,000,000	—	57,000
期／年末	3,562,669,363	3,555,419,363	356,267	355,542

本公司發行之全部股份於各方面與當時既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根據向本集團僱員及顧問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7,25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新股份，其行使價為每股0.89港元。

19. 購股權

根據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日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了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了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並終止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本公司不得再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惟於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有效期內授出之購股權將根據其發行條款繼續有效及可予行使，而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之條文在其他各方面仍具十足效力及作用。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概無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之購股權變動詳情載於「購股權計劃」一節。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四日，本公司向一獨立第三方收購 External Fame Limited (「External Fame」) 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External Fame 集團」) 全部股權。

於交易中收購之資產及負債及產生之商譽詳情如下：

	公平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物業	162,167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
貿易應收賬款	185
現金及現金等值	65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以及已收訂金	(852)
遞延稅項負債	(17,669)
	143,931
商譽	18,069
代價	162,000
以下列方法支付：	
貿易應收賬款	10,622
預付賬款及訂金	100,000
其他應收賬款	51,378
	162,000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淨額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	65

21. 與非控股股東權益之交易

(a) 與黑龍江國中進行重組

根據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黑龍江國中與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國中水務有限公司 (「國中水務」) 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三日之轉讓協議 (「重組」)，國中水務同意向黑龍江國中轉讓其於太原豪峰污水處理有限公司之 80% 股權 (「已轉讓資產」)。

黑龍江國中與國中水務之已轉讓資產之交換代價乃根據各自資產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估值釐定。

重組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而重組完成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四日。黑龍江國中向國中水務支付現金代價 94,420,000 港元。

21. 與非控股股東權益之交易 (續)

(a) 與黑龍江國中進行重組 (續)

與黑龍江國中進行重組被視作與非控股股東權益進行之交易。黑龍江國中已付代價及已轉讓資產於完成日期之賬面值分別約為94,420,000港元及83,722,000港元。考慮到重組前後非控股股東權益由20%增至56.98%及本集團收取之代價超出已轉讓資產之賬面值，本集團確認非控股股東權益減少約3,956,000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增加約3,956,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及非控股股東權益於重組完成日期之變動之影響概述如下：

	千港元
已轉讓資產之賬面值	83,722
收取自黑龍江國中之代價	(94,420)
	(10,698)
乘：實際權益之百分比	36.9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變動之影響	3,956
非控股股東權益變動之影響	3,956

(b) 收購非控股股東權益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以代價16,680,000港元收購豪峰發展有限公司(「豪峰」)額外29%股權，其於豪峰之擁有權由71%增加至100%。於收購日期，本集團財務報表中豪峰資產淨值之賬面值約為48,414,000港元。本集團確認非控股股東權益減少約14,040,000港元及保留盈利減少約2,640,000港元。

22.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合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之資本開支：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449,341	332,720
— 收購附屬公司	127,285	295,23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3.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有不可撤銷租賃物業之經營租賃之未來最低租金付款承擔於下列時間到期：

	於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5,772	7,060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486	9,719
五年以上	9,901	10,109
	22,159	26,888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物業及於中國之土地使用權應付之租金。辦公室物業之租賃協議平均年期為三年，於中國之土地使用權之租賃協議年期則為二十年。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與租戶就以下之未來最低租金付款訂約：

	於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8,559	14,903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5,383	26,953
五年以上	17,740	19,632
	61,682	61,488

24.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除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連人士訂立以下之重大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包括支付予本公司之董事及高級人員之金額)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短期利益	4,968	3,868
退休金計劃供款	138	198
以股份形式付款之開支	—	29,442
	5,106	33,508

25. 報告期後事項

黑龍江國中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協議」)，出售西安航空科技產業園供排水有限公司(「西安航空供排水」)金額為人民幣128,310,000元之99%股本權益及西安航空供排水於協議日期結欠黑龍江國中及其附屬公司金額為人民幣21,190,000元之貸款，代價合共為人民幣149,500,000元。截至報告日期止，出售事項尚未完成。出售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八日之公佈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環保水務業務

本集團主要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國中(天津)水務有限公司(「國中(天津)」)及擁有53.77%權益之黑龍江國中水務股份有限公司(「黑龍江國中」，股份編號：600187，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經營環保水務業務。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環保水務業務共由13個項目組成，包括5個供水項目及8個污水處理項目，日處理總量約達1,357,500噸，較去年同期，10個污水及水務處理項目日處理總量達937,500噸，增加420,000噸。環保水務業務於期內之分部收益分析載列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污水及水務處理收入	106,453	45,226
建造服務收入	44,252	24,485
服務專營權安排之財務收入	21,282	29,071
此分部總收入	171,987	98,782

期內錄得污水及水務處理收入106,45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61,227,000港元或135.4%。日處理總量上升主要由於鄂爾多斯項目、東營項目及太原項目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零一一年七月及二零一一年八月開始營運以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收購涿州項目。此外，建造服務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19,767,000港元或80.7%，主要由於在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收購在中國成立的北京中科國益環保工程有限公司85%股權，該公司主要業務乃為國內提供環保工程技術服務和解決方案。期內錄得分部溢利36,35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654,000港元或1.8%。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之水務項目概要載列如下：

項目	省份	本集團 控制性權益	日處理量 (噸)
經營中項目			
秦皇島污水處理廠(「秦皇島項目」)	河北	100%	120,000
昌黎污水處理廠(「昌黎項目」)	河北	100%	40,000
涿州污水處理廠(「涿州項目」) ¹	河北	100%	80,000
漢中興元供水廠(「興元項目」)	陝西	100%	110,000
閿良供水廠(「閿良項目」)	陝西	99%	120,000
馬鞍山污水處理廠(「馬鞍山項目」)	安徽	100%	60,000
雄越污水處理廠(「青海項目」)	青海	95%	42,500
鄂爾多斯污水處理廠(「鄂爾多斯項目」)	內蒙古	100%	35,000
東營供水廠(「東營項目」)	山東	55.4%	150,000
太原豪峰污水處理廠(「太原項目」)	山西	80%	160,000
小計			917,500
建設中項目			
漢中石門供水廠(「石門項目」) ²	陝西	80%	100,000
湘潭供水廠(「湘潭項目」) ³	湖南	81.8%	300,000
河口污水處理廠(「河口項目」) ⁴	山東	100%	40,000
小計			440,000
合計			1,357,500

(1) 涿州項目包括東廠及西廠，日均處理量分別為40,000噸，目前正進行升級工程，提升至國家1A級污水排放標準。

(2) 石門項目的管道連接尚未完成，預計於二零一二年中完成。

(3) 湘潭項目之建設工程預計於二零一二年年底完成。

(4) 河口項目之建設工程預計於二零一二年年底完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期內，本集團持續拓展環保水務業務，並成功取得兩個項目。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黑龍江國中與湘潭九華經濟建設投資有限公司（「湘潭九華」）就於中國成立湘潭國中水務有限公司（「湘潭國中」）訂立合資經營協議，以在湘潭九華示範區從事供水項目建設及運營。黑龍江國中及湘潭九華將分別向湘潭國中注資人民幣122,700,000元及人民幣27,300,000元，分別佔湘潭國中註冊資本81.8%及18.2%。湘潭國中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正式成立。湘潭國中將在為期30年之特許經營期內投資、建設、生產及經營規模為每日處理量300,000噸的湘潭九華示範區供水廠項目。有關該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的公佈。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黑龍江國中與東營市河口區人民政府簽訂特許經營協議。東營市河口區人民政府授予黑龍江國中特許經營權，在特許經營期內對中國山東河口藍色經濟開發區投資、建設及營運每日處理量40,000噸污水處理項目，特許經營期為30年。有關該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的公佈。

於回顧期間，昌黎項目及涿州項目之升級工程已完成，為這分部進一步拓展奠定穩健基礎。本集團分別與昌黎市和涿州市人民政府簽訂補充協議，以在提升至國家1A級污水排放標準完成後提高污水處理費。

為配合西安市政府在西安推行的調配水資源政策，本期間結束後，本集團與西安閻良航城水務有限公司（「航城水務」）在二零一一年十月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出售及航城水務同意收購西安航空科技產業園供排水有限公司（「西安航空供排水」）99%股本權益及銷售貸款，總代價為人民幣149,500,000元（約相當於184,568,000港元）。西安航空供排水的主要資產即閻良項目，其日處理量達120,000噸。有關該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八日的公佈。

隨著「十二·五」規劃目標逐步形成，節能環保成為內地七大戰略性新興產業之首，本集團的環保水務業務項目亦可望受惠。目前本公司透過持有黑龍江國中擁有國內A股市場投資及融資平臺。鑑於本公司於香港之上市地位及旗下黑龍江國中於上海之A股上市地位，本公司將經其香港上市平台籌集無成本資本、投資環保水務業務項目及將成熟項目注入旗下黑龍江國中A股，以產生市盈率高增長。此外，本集團能享受人民幣升值帶來的低投資成本、市盈率高增長之回報及可觀匯兌收益。本集團預期，旗下黑龍江國中之日處理量於未來兩至五年內逐步提升至4,500,000噸，並將其打造成為國內一家領先水務企業。此外，本集團目前正積極物色商機收購歐美市場擁有先進環保技術的企業，以加強本集團技術方面之競爭力。

物業投資業務

本集團物業投資業務主要由兩個位於北京及上海市中心的投資物業組成，期內錄得收入10,97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781,000港元或14%。期內錄得分部溢利20,22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631,000港元或8.8%。分部溢利增加主要由於期內錄得物業升值之公平值收益21,36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650,000港元）。

期內，本集團以代價162,000,000港元進一步收購北京物業之32個商業單位及停車位，總面積約9,600平方米。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北京物業幾乎已全部出租，而上海物業則仍進行修繕工程。本集團正計劃將上海物業發展為娛樂中心，以租賃形式於該區提供餐飲、卡拉OK等設施。預期上海物業於二零一二年農曆新年後可持續為本集團貢獻租金收入。

證券及金融業務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證券及金融業務錄得收入24,62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002,000港元)，而分部虧損則為72,64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18,433,000港元)。分部虧損增加主要由於環球金融場最近下跌導致期內錄得證券投資公平值變動所產生未變現虧損113,060,000港元所致。

本集團作為小規模經紀公司，須承受來自香港其他大型證券經紀公司及銀行的巨大競爭壓力。證券市場的近期波動亦影響本集團對這分部推行之業務計劃。倘出現合適機會，本集團不排除出售或退出證券及金融業務之可能性，以便長遠集中本集團之財務資源於環保水務處理業務及天然資源業務。

供應及採購業務

於本期間，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國中乾源(上海)有限公司開始於上海供應及採購金屬礦物及電子部件，於期內分別錄得營業額及分部虧損155,831,000港元及1,209,000港元。期間結束後，管理層重新評估本分部業務之發展及潛在風險。其決定於盡快可行情況下終止營運，以便長遠集中本集團之財務資源於環保水務業務及天然資源業務。

天然資源業務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日，本集團就以代價800,000,000港元收購Universe Glory Limited(「Universe Glory」)全部股權(「Universe Glory收購事項」)訂立買賣協議。於Universe Glory收購事項完成後，Universe Glory將直接持有P.T. Satwa Lestari Permai(「SLP」)65%股權。SLP為於印尼共和國註冊成立之公司，該公司獲印尼政府授權進行錳礦石勘探、開採、提純及加工。SLP之旗艦資產乃位於印尼Nusantara Timor Tenggara, Kupang市Amfoang Selatan分區、Takari分區及Fatuleu分區以及各分區的周邊地區約2,000公頃之礦區(「礦區」)，SLP擁有此等礦區的開採、提純、加工及出口銷售權。根據專業估值師按照JORCO守則編製之初步技術報告，估計礦區含有約共18,800,000噸資源，包括探明資源量約3,750,000噸，控制資源量約5,050,000噸，及推斷資源量約10,000,000噸。董事會認為，Universe Glory收購事項對本集團於採礦業的投資具有里程碑意義。根據上市規則，Universe Glory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有關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三月二日的公佈。

根據協議，預期將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完成Universe Glory收購事項。然而，需要額外時間以取得礦區IUP之營運及生產，本集團與賣方同意將最後截止日期從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一日進一步押後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完成Universe Glory收購事項。Universe Glory收購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將直接持有礦區65%股權。本集團已委託西色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於礦區內策劃進一步勘探和正式開採及生產計劃，並計劃於礦區內建設道路、設立供電系統及初步的建造工程，為展開開採項目建立有利條件，而加工中心的建築工程已接近完成。

於未來幾年，本公司將繼續物色其他合適天然資源投資機會，以擴展本集團之業務，加快增長，預計這分部於不久將來可為本集團帶來非常可觀的現金流及回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前景

近期全球債務危機對外圍經濟環境造成不明朗因素，同時拖慢了中國的經濟增長。在有利於環保水務業務的政府政策推動下，本集團相信環保水務業務作為本集團的核心經營業務將會受到較少的經濟波動影響。在專注於原有環保水務發展的同時，本集團也在積極開拓天然資源業務作為本集團的另一核心經營業務，長遠增強本集團的利潤。

二零一二年將充滿挑戰。本集團將密切關注各項業務之業績表現，以及加強營運現金流量之管理，嚴格監控營運資金，及成本管理。此外，本集團會不斷找尋任何潛在投資機會。以提升本集團的資產組合，鞏固本集團的基礎及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財務回顧

經營業績

期內，本集團錄得持續收益增長363,41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124,538,000港元增長191.8%。其增長主要來自環保水務營運所得收益增加74.1%至171,987,000港元，而本集團於期內在中國新成立之供應及採購業務則貢獻收益155,831,000港元。

期內，本集團錄得虧損124,92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119,172,000港元微升4.8%。本集團於期內未能轉虧為盈，主要由於(i)期內環球投資市場放緩，導致上市證券投資公平值變動產生虧損94,08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28,506,000港元增加65,582,000港元或230%；及(ii)用於本集團擴展之銀行及其他借貸增加導致財務成本增加49,701,000港元。

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為7,157,62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6,834,487,000港元)，負債總額為2,900,07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542,459,000港元)，而權益則達4,257,55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4,292,028,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1.49(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76)，而本集團的負債比率(未償還借貸總值/資產總值)為29.4%(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7.9%)。

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為398,612,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078,187,000港元)。本集團的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約6%以港元持有，餘下的以人民幣持有。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總借貸包括銀行借貸903,78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697,406,000港元)、其他借貸1,203,43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209,766,000港元)。未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貸之到期日介乎一年以內至超過五年之期間，其中1,677,141,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408,471,000港元須於一年後但五年內償還、另21,605,000港元須於五年後償還。本集團的總借貸中，港元借貸約佔12%，餘下的主要為人民幣借貸。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增加主要由於就撥付業務發展增加來自中國非金融機構的融資。

期內，按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合共7,250,000份購股權已獲行使，由此已發行合共7,250,000股新股份。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約6,473,000港元已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資產、負債、收入及付款均以港元及人民幣結算。期內，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亦無進行外幣投機活動。本集團密切監控及監察對本集團有重大財務影響的外幣風險。

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業務回顧」一節所述收購事項外，期內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以多項資產抵押擔保負債，包括：賬面值為367,414,000港元之投資物業；338,298,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477,101,000港元之無形資產；及394,302,000港元之其他金融資產。此外，本集團於若干附屬公司持有的股份已抵押予貸款人，以擔保本集團貸款融資額。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的員工總數約為910人。本集團為確保僱員薪酬能維持競爭力，僱員的薪酬及花紅乃根據僱員個人表現而釐定。本集團僱員福利包括退休福利計劃、購股權計劃、醫療保險及向僱員提供各類型的培訓及發展計劃。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其他資料

董事會變動

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 條予以披露之董事資料之變動載列如下：

1. 張琛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起生效。
2. 夏萍女士及傅濤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起生效。
3. 王顯碩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起生效。
4. 季志雄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起生效。
5. 張揚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一年十月十日起生效。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 XV 部）之證券中擁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及相關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股本衍生工具 (附註 1)	總權益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附註 2)
張揚(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日辭任)(附註 3)	1,033,300,000	—	1,033,300,000	29.00%
林長盛	7,700,000	42,200,000	49,900,000	1.40%
朱勇軍	—	47,200,000	47,200,000	1.32%
張琛(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辭任)	6,045,000	20,000,000*	26,045,000	0.73%
夏萍(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辭任)	—	5,000,000*	5,000,000	0.14%
何耀瑜	—	3,500,000	3,500,000	0.10%
傅濤(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辭任)	—	3,500,000*	3,500,000	0.10%

*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失效

附註：

- (1) 指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向董事（作為實益擁有人）授出之購股權權益。
- (2) 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已發行之 3,562,669,363 股股份計算。
- (3) 由李月華女士全資擁有之 Rich Monitor Limited 向張揚先生收購 1,033,300,000 股本公司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概無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予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藉以向對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給予激勵及獎勵。根據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日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了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了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並終止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本公司不得再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惟於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有效期內授出之購股權將根據其發行條款繼續有效及可予行使，而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之條文在其他各方面仍具十足效力及作用。新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二日起計有效10年，而舊購股權計劃於同日終止。根據新購股權計劃，董事會獲授權酌情邀請更廣泛類別之參與者（「參與者」）（定義見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八日發出之通函），接納可根據計劃的條款及條件認購本公司繳足普通股之購股權。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變動之詳情如下：

(a) 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

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而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下：

參與者類別名稱	授出日期 (日/月/年)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日/月/年)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期間授出	期間行使	於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董事							
林長盛	31/7/2009	1.03	31/07/09至02/09/12	20,200,000	—	—	20,200,000
	26/7/2010	0.83	26/07/10至02/09/12	7,000,000	—	—	7,000,000
	25/8/2010	0.89	25/08/10至02/09/12	15,000,000	—	—	15,000,000
朱勇軍	31/7/2009	1.03	31/07/09至02/09/12	20,200,000	—	—	20,200,000
	26/7/2010	0.83	26/07/10至02/09/12	7,000,000	—	—	7,000,000
	25/8/2010	0.89	25/08/10至02/09/12	20,000,000	—	—	20,000,000
張琛	5/7/2010	0.86	05/07/10至02/09/12	20,000,000	—	—	20,000,000*
夏萍	28/8/2007	1.46	28/08/07至02/09/12	500,000	—	—	500,000*
	31/7/2009	1.03	31/07/09至02/09/12	2,000,000	—	—	2,000,000*
	25/8/2010	0.89	25/08/10至02/09/12	2,500,000	—	—	2,500,000*
何耀瑜	31/7/2009	1.03	31/07/09至02/09/12	1,000,000	—	—	1,000,000
	25/8/2010	0.89	25/08/10至02/09/12	2,500,000	—	—	2,500,000
高明東	31/7/2009	1.03	31/07/09至02/09/12	1,000,000	—	(1,000,000)	—
	25/8/2010	0.89	25/08/10至02/09/12	2,500,000	—	(2,500,000)	—
傅濤	31/7/2009	1.03	31/07/09至02/09/12	1,000,000	—	—	1,000,000*
	25/8/2010	0.89	25/08/10至02/09/12	2,500,000	—	—	2,500,000*
				124,900,000	—	(3,500,000)	121,400,000

其他資料

參與者類別名稱	授出日期 (日/月/年)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日/月/年)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期間授出	期間行使	期間失效	於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顧問								
總計	28/8/2007	1.46	28/08/07至02/09/12	3,300,000	—	—	—	3,300,000
	31/7/2009	1.03	31/07/09至02/09/12	2,000,000	—	—	—	2,000,000
	26/7/2010	0.83	26/07/10至02/09/12	10,000,000	—	—	—	10,000,000
	25/8/2010	0.89	25/08/10至02/09/12	27,000,000	—	(1,750,000)	—	25,250,000
				42,300,000	—	(1,750,000)	—	40,550,000
僱員								
總計	28/8/2007	1.46	28/08/07至02/09/12	1,500,000	—	—	—	1,500,000
	31/7/2009	1.03	31/07/09至02/09/12	7,600,000	—	—	—	7,600,000
	26/7/2010	0.83	26/07/10至02/09/12	2,000,000	—	(2,000,000)	—	—
	25/8/2010	0.89	25/08/10至02/09/12	11,000,000	—	—	(3,000,000)	8,000,000
				22,100,000	—	(2,000,000)	(3,000,000)	17,100,000
				189,300,000	—	(7,250,000)	(3,000,000)	179,050,000

*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失效

- (1) 購股權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開始為止。
- (2) 購股權行使價須就資本化發行、供股、本公司股份拆細或合併或削減本公司股本作出調整。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有179,050,000份購股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89,300,000份)尚未行使。根據本公司現行資本結構，全面行使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將導致本公司額外發行179,05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b) 新購股權計劃

自採納之日起，概無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下列股東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

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及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張揚	實益擁有人	1,033,300,000 (附註1)	29.00%
沈安剛	實益擁有人	180,000,000	5.05%

附註：

- (1)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日，由李月華女士全資實益擁有之Rich Monitor Limited向張揚先生收購該等股份，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 (2) 百分比乃根據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3,562,669,363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知會，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有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項下一條守則條文除外。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予以重選。目前，本公司全體董事（包括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均未按任何指定任期委任。然而，鑑於彼等均須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輪值告退，本公司認為已有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標準不比守則條文寬鬆。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回顧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政策以及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承董事會命
國中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林長盛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